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1-021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及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在 2020 年审计工作中，大华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谨慎研究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拟续聘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根据大华提供的相关信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拥有合伙人数量 23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64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21 人。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 199,035.3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73,240.6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73,425.81 万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家数 319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2.97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据大华表示，截至 2019 年末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266.73 万元，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没有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邹吉丰，2002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8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刘军，201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唐卫强，200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9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85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上期审计费用 67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18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大华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